

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年3月3日

送出日期：2022年3月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	基金代码	379010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01-21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郭晨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5-01-30
		证券从业日期	2007-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八章“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中国A股市场上的中小盘股票，通过缜密的资产配置原则和严格的行业个股选择，分享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给优势中小市值上市公司带来的机遇，并积极运用战略和战术资产配置策略，动态优化投资组合，力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A股、存托凭证、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中小盘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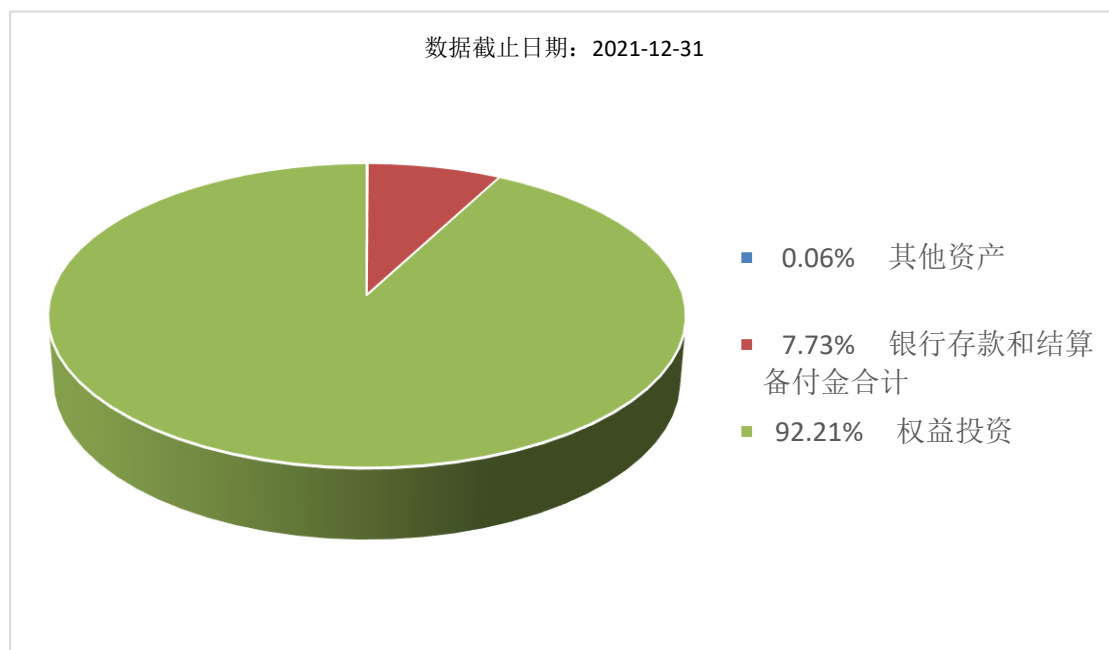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每半年末将对中国A股市场中的股票按流通市值从小到大排序并相加，累计流通市值达到A股总流通市值70%的这部分股票归入中小盘股票。在此期间对于未被纳入最近一次排序范围的股票（如新股上市等），如果其流通市值可满足以上标准，也称为中小盘股票。

一般情况下，上述所称的流通市值指的是在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的流通股本乘以收盘价。如果排序时股票暂停交易或停牌等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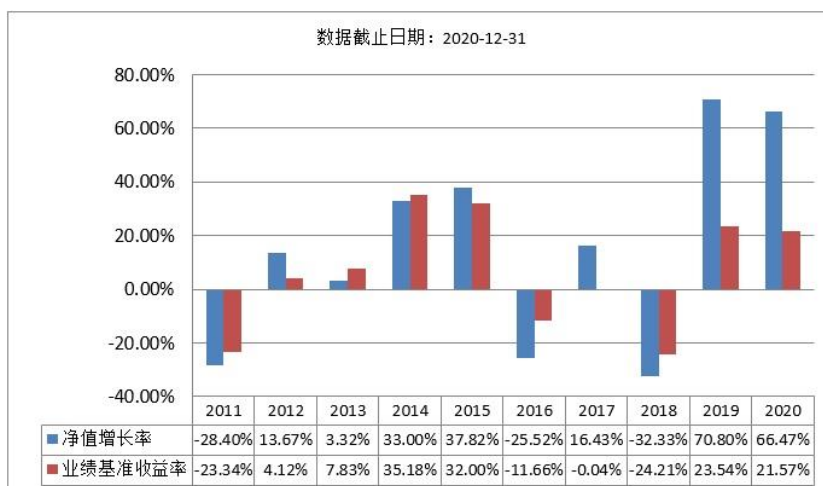
	<p>因造成计算修正的,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取停牌前收盘价或最能体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原则的公允价值计算流通市值。</p> <p>如果今后市场中出现更科学合理的中小盘股票界定及流通市值计算方式,本基金将予以相应调整,并提前三个工作日公告变更后具体的计算方法。</p> <p>此外,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上限规定,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充分借鉴摩根资产管理集团全球行之有效的投资理念和技术,运用“自下而上”精选个股与“自上而下”资产配置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重点投资于具有行业优势、公司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股票。同时结合市场研判,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监控,动态调整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配置。</p>
业绩比较基准	<p>$40\% \times \text{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p> <p>根据2017年7月1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相关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0 \text{ 元} \leq M < 100 \text{ 万元}$	1.50%	
	$100 \text{ 万元} \leq M < 500 \text{ 万元}$	1.00%	
	$M \geq 500 \text{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text{ 天} \leq N < 7 \text{ 天}$	1.50%	
	$7 \text{ 天} \leq N < 365 \text{ 天}$	0.50%	
	$1 \text{ 年} \leq N < 2 \text{ 年}$	0.35%	
	$2 \text{ 年} \leq N < 3 \text{ 年}$	0.20%	
	$N \geq 3 \text{ 年}$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欲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投资于本基金的风险

- 1、市场风险
- 2、管理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 4、特定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中小盘股票。一般来说，规模较小的企业虽然成长性较高，但其对宏观经济、市场及行业变化的风险抵御能力相对于经营成熟的大型企业来说较弱，经营业绩的波动性也相对较高。因此，相对大盘股票，中小盘股票的价格波动较大，个股的流动性也较低。

- 5、操作或技术风险
- 6、合规性风险
- 7、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
 - (1) 科创板股票的流动性风险
 - (2) 科创板企业退市风险
 - (3) 投资集中度风险
 - (4) 市场风险
 - (5) 系统性风险
 - (6) 股价波动风险
 - (7) 政策风险
- 8、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 9、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 10、其他风险

关于本基金完整的风险揭示请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www.cifm.com 客服电话：400-889-4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